

# 113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考試書面報告

等別：

類科組別：

姓 名		座 號	
最高學歷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)     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(學士)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(副學士)     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一、生涯規劃、志趣：			
二、自認成績最佳之專業知識或技術 (至多三項)：			
三、帶領或參與活動之經驗或相關具體事蹟 (至多三項)：			
四、獎懲紀錄 (請具體說明)：			
五、舉例說明自己的問題判斷或分析能力：			
備註	1. 書面報告字數以 1,000 字為限，並請勿列出相關當事人姓名職稱 (例如指導教授 ○○○)。 2. 本資料填妥後請於 113 年 11 月 5 日前(郵戳為憑)，連同體格檢查表、口試基本資料表以限時掛號寄回考選部特種考試司第一科 (116203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)。 3. 本資料表可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 <a href="https://www.moex.gov.tw/">https://www.moex.gov.tw/</a> 應考人專區/考試資訊/考試期日計畫表/113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考試/考試舉行相關事宜中下載，本備註欄得以刪除，惟請勿另增加其他頁數。		